

湖南泰嘉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湖南泰嘉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泰嘉股份

股票代码：002843

信息披露义务人：长沙正元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长沙市望城经济技术开发区马桥河路5号

通讯地址：长沙市望城经济技术开发区马桥河路5号

股份变动性质：持股比例下降（触及5%的整数倍）

签署时间：2026年6月5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本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以下简称“本报告书”）系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以下简称“《收购办法》”）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编写。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或内部规定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依据《证券法》、《收购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湖南泰嘉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信息披露义务人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单位或个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刊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目 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5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及持股计划.....	6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7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10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11
第七节 备查文件.....	12
第八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13
《湖南泰嘉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附表.....	15

第一节 释义

本报告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公司、本公司、上市公司	指	湖南泰嘉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长沙正元	指	长沙正元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本报告书	指	湖南泰嘉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本次权益变动	指	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公司的股份因本报告书所披露事项导致的权益变动
《前次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指	本次权益变动前，公司于2023年10月19日披露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收购办法》	指	《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元	指	人民币元

注：本报告中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基本情况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长沙正元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30122MA4L7D2R0L
成立日期	2016年11月15日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方鸿
经营范围	企业管理服务；企业总部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经营期限	2016年11月15日至无固定期限
住所	长沙市望城经济技术开发区马桥河路5号
通讯地址	长沙市望城经济技术开发区马桥河路5号

2、主要股东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份额（万元）	占出资额比（%）
1	方鸿	4,000.00	100%

3、主要负责人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职务	身份证号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的居留权	泰嘉股份任职
方鸿	男	执行董事	4301031964*****	中国	长沙	否	董事长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直接持有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直接持股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及持股计划

一、本次权益变动目的

2023年10月19日至2026年6月5日，因公司股票期权行权导致总股本增加，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比例被动稀释；因公司回购注销股份导致总股本减少，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比例被动增加；信息披露义务人结束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转回，导致其持股比例增加；信息披露义务人基于自身资金需求，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导致持股比例减少。前述因素综合导致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比例减少，触及5%的整数倍。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有意在未来12个月内增加或继续减少其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2026年5月14日，公司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董事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6-030），信息披露义务人计划自本次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发布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即2026年6月5日至2026年9月2日（根据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不得减持的期间除外），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2,517,375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1%），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5,034,751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2%），合计拟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7,552,126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3%）。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上述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除上述已披露尚未实施完毕的股份减持计划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暂无未来12个月内增加或减少其在公司中所拥有权益股份的其他安排。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权益变动的方式

本次权益变动前，即截至《前次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披露日（2023年10月19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公司股份57,897,350股（未含因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1,000,000股），均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占当时公司总股本（251,611,516股）的23.01%。自《前次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披露以来，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权益变动主要包括：

1、2023年5月30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已达成，激励对象杨乾勋先生、夏立戎先生分别于2023年11月、2024年2月完成股票期权行权，共计1,260,000份。由此，公司总股本由251,611,516股增至252,871,516股。长沙正元持股数量不变，为57,897,350股，持股比例由23.01%被动稀释至22.90%。

2、2024年4月24日，长沙正元结束转融通业务，其出借的1,000,000股（所有权未转移）无限售流通股转回，其持有公司股份由57,897,350股增至58,897,350股。公司股本保持不变，为252,871,516股，长沙正元持股比例由22.90%增加至23.29%。

3、2024年3月29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并于2024年4月22日，公司召开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剩余回购股份的议案》，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于2024年6月办理完成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剩余回购股份19,954股的注销事宜。

2024年3月29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第三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已达成，激励对象杨乾勋先生、夏立戎先生于2024年7月完成1,260,000份股票期权行权。

上述事项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252,871,516股增至254,111,562股。长沙正元持股数量不变，为58,897,350股，持股比例由23.29%被动稀释至22.18%。

4、2024年4月22日，公司召开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

购注销 2022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因公司层面业绩未达到第一个行权期设定的业绩考核目标，同意公司回购注销首次及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的 25 名激励对象（不包括离职人员）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694,320 股，同时 1 名激励对象因被动离职不再具备激励资格，同意公司回购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59,600 股。上述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共计 753,920 股。

2024 年 8 月 28 日，公司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 2022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1 名激励对象因主动离职不再具备激励资格，1 名激励对象因退休离职不再具备激励资格，同意公司回购注销 2 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49,000 股。

2025 年 2 月 10 日，公司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实施 2022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暨注销股票期权与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公司回购注销激励计划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剩余全部限制性股票共计 1,571,080 股。

2025 年 5 月 21 日，公司办理完成上述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事宜，共计回购注销 2,374,000 股。由此，公司总股本由 254,111,562 股降至 251,737,562 股。长沙正元持股数量不变，为 58,897,350 股，持股比例由 23.29%被动增加至 23.40%。

5、2025 年 8 月 6 日至 2025 年 9 月 11 日，长沙正元通过集中竞价与大宗交易方式减持股份 7,552,050 股；2026 年 6 月 5 日，长沙正元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股份 997,800 股。长沙正元主动减持股份合计 8,549,850 股，由此，长沙正元持有公司股份由 58,897,350 股减少至 50,347,500 股。公司股本保持不变，为 251,737,562 股，长沙正元持股比例由 23.40%减少至 20.00%。

综上所述，自 2023 年 10 月 19 日至 2026 年 6 月 5 日，公司的总股本由 251,611,516 股增加至 251,737,562 股，长沙正元持股数由 57,897,350 股变动至 50,347,500 股，持股比例由 23.01%减少至 20.00%。变动比例为-3.01%。

二、本次权益变动前后持股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详见下表：

股东名称	本次权益变动前（注 1）		本次权益变动后（注 2）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		(%)
长沙正元	57,897,350	23.01	50,347,500	20.00

注 1：本次权益变动前的持股数量指截至《前次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披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公司股份的数量，均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持股比例按照当时公司总股本 251,611,516 股为基数计算。

注 2：本次权益变动后的持股数量指截至 2026 年 6 月 5 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公司股份的数量，均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持股比例按照截至 2026 年 6 月 5 日公司总股本 251,737,562 股为基数计算。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相关权利限制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长沙正元持有公司股份被质押数量为 4,5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251,737,562 股的 1.79%。除上述情况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质押、冻结或其他受限制的情况。

四、本次权益变动尚需取得的批准

本次权益变动不存在尚需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五、本次权益变动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持续性经营产生影响，也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在本报告书签署之日前六个月内，除本报告已经披露的减持情况外，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其他买卖公司股份的行为。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适用以及为避免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也不存在中国证监会或者证券交易所依法要求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信息。

第七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 1、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营业执照复印件；
- 2、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 3、信息披露义务人执行董事及其身份证明文件；
- 4、中国证监会或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报送的其他备查文件。

二、备查地点

本报告书、附表和备查文件备置于泰嘉股份证券投资部，供投资者查阅。

地址：湖南省长沙市望城经济技术开发区泰嘉路 68 号公司证券投资部。

第八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

长沙正元企业管理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方 鸿

2026年6月5日

（本页无正文，为《湖南泰嘉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之签字盖章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

长沙正元企业管理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

方 鸿

2026年6月5日

《湖南泰嘉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附表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湖南泰嘉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	泰嘉股份	股票代码	002843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长沙正元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长沙市望城经济技术开发区马桥河路5号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方式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予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u>股票期权行权、回购注销股份、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转回</u>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 <u>人民币普通股 A 股</u> 持股数量： <u>57,897,350 股</u> 持股比例： <u>23.01%</u>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	股票种类： <u>人民币普通股 A 股</u> 变动数量： <u>减少 7,549,850 股</u>		

数量及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 <u>3.01%</u> 变动后持股数量： <u>50,347,500 股</u> 变动后持股比例： <u>20.00%</u>
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的时间及方式	时间：自 2023 年 10 月 19 日至 2026 年 6 月 5 日 方式：因公司股票期权行权持股比例被动稀释；因公司回购注销股份持股比例被动增加；因结束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转回，持股比例增加；因主动减持持股比例下降。
是否已充分披露资金来源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 6 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本页无正文，为《湖南泰嘉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附表之签字盖章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

长沙正元企业管理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

方 鸿

2026年6月5日